

# 阿瘦公益信託社會慈善基金

## 104 年度信託事務處理報告書

### 一、 原訂目標：

- (一) 每年提供一定金額，捐助或贊助身心障礙及關懷老人、青少年、兒童、婦女暨幼兒福利團體或組織等，以扶助其能正常運作。
- (二) 針對重大災害，例如地震、颱風、水災、火災、交通事故等救援活動進行捐助及贊助。
- (三) 針對陷入急難致生活困境之家庭或個人，提供暫時性之經濟補助，例如：急難救助金或生活、醫療補助等，以給予所需之緊急協助與關懷。
- (四) 針對社會志願服務行動、社會慈善公益團體活動及社會相關議題研討事項進行贊助。
- (五) 針對偏遠地區學校教學設備及師資人才補助，豐富教學資源，提升教育水準。
- (六) 其他為達成前項目的所必要之營運措施。

### 二、 執行內容：

| 工作項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實施內容               | 使用經費<br>(新臺幣元) | 實施進度      |           | 備註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起         | 迄         |    |
| 慈善探訪活動                     | 弱勢青年藝文導師專案。        | 119,390        | 104.03.09 | 104.03.09 |    |
| 慈善探訪活動                     | 贊助弱勢探訪相關費用         | 20,000         | 104.10.02 | 104.10.02 |    |
| 社會志願服務活動                   | 捐助基督教長老教會原住民教會卓樂教會 | 150,000        | 104.10.02 | 104.10.02 |    |
| <b>合 計： 新臺幣 289,390 元整</b> 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       |    |

### 三、 經費來源：公益信託基金

四、 效益：讓弱勢兒童獲得實質妥善幫助，以期確保其生命與健康之保護；捐助或參與急難與災害救援活動，以促進社會安定及和諧；使處於貧窮困頓家庭或個案，獲得及時補助。

五、 其他：無。

信託監察人簽章： 張文杰

